

证券代码：871471

证券简称：天伟生物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16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宣汉康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12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,509,65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0.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胡铭翔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12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,788,265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1.3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楼小逸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12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880,001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.9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何信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12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陈湘舟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12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749,999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.5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12月16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宣永强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12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,470,001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0.9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进行换届选举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、监事会前，公司第三届董事、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其义务和职责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6日